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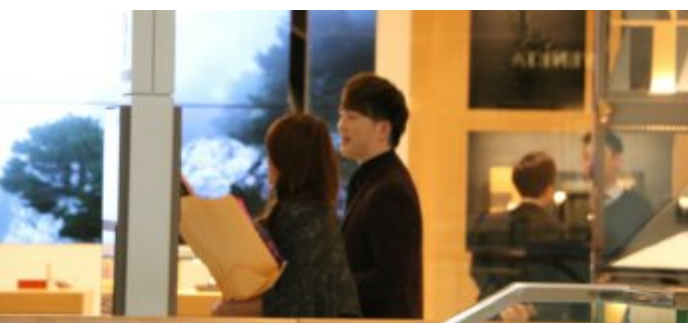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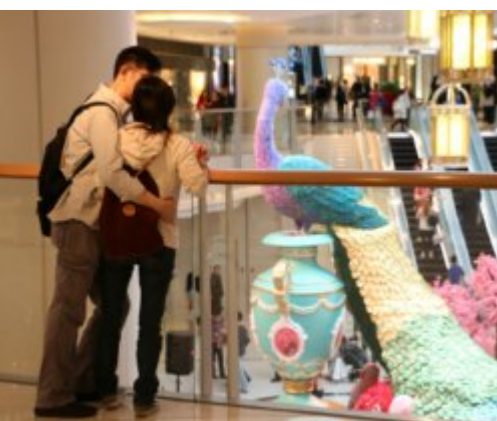
似水流年

十五辑·结

封面故事

你所不知道的科大





摄影 / 黄旭华



虞美人

文／枫冉

流连雯云起珠露，水洲藏海雾。
探墙枯枝自隆冬，邀取春光乍暖可向荣？

缘遇蝉鬓香腮雪，月思遍圆缺。
怎敢檀郎自相称，执此秃笔代言不成声。



似水流年

编辑部名单

主编 贾贺
副主编 施江南
谢言
文编 王楚宁
李宗昊
谢沅伸
黄山
张韵秋
姚昕婕
胡泽欧
高深莱
陈书端
美编 李媛
马婕
翁佳琪
宣传 陈司琪

目录

封面故事	你所不知道的科大	01
经验	向左走向右走	09
	凤凰网实习	12
文苑	无人收	17
	夜色熙攘	19
	银杏	20
	[城市笔记—米兰] 对比色的浪漫	21
光影	阿飞正传	24
	云中谁寄锦书来	25
文学作品浅析	金陵十三钗 环境	27
招新	似水流年编辑部招新啦	28

你所不知道的 科大

策
划

逆
鳞



也许我们可以亲切地称呼我们的大学为：

香港科技管理大学	香港国际大学
珠江大学	港珠大学
香港商业大学	青山科技大学
港九大学	港基大学
香港经济大学	港华大学
香华大学	孔子大学
香港中英大学	新香港大学
南华大学	香港中山大学
香港亚洲大学	香港自由大学
香港中央大学	香港现代大学
香港联合大学	香港知识大学
香港新繁荣大学	二十一世纪大学
香港进步大学	香港实用大学
香港城市大学	香港远东大学
东方之珠大学	香港协和大学
香港维多利亚大学	香港伊丽莎白大学

来源：科大备选命名名单

还有一些民间的说法：

清水湾大学 清水湾工业技术学院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uicide and Tragedy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tress and Tension

如今，科大正在庆祝 25 周年的生日，学校也已经成为享誉世界的著名学府，能够在科大度过这段美妙的清水湾时光的孩子们都是“幸运儿”。在这里，我们探索知识，同时也探索不同的文化，不同的生活方式。每一个人都在科大活出了自己的精彩。

科大的进步与成长之中汇聚了每个人一段人生时光的印记。科大今日的美与魔力离不开一群充满活力的人，一所优秀的大学，必然是自由、开放、包容、严谨是必备的，但如若生活在其中的教授和学生们不将这些理念发扬光大，那么一所我们喜爱的大学也是万万无法建立的。



趁着新生到来之际，我们组织学长学姐甚至还有即将到来的新生们，分享一下他们在科大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想，这些编织了任何名字都无法准确捕捉的科大，那座“你所不知道的科大”，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一种记录方式，编织属于科大团体的一些共同记忆。每一个故事如闪耀的星星，融成银河，那是每个人的星空。

蓝白色的梦

文 / 龙虾

在科大的一年时光过去了。

初逢这所四年的好伙伴时并不那么美好，黑压压的云伴着大雨把这所本来美丽的学校淋了个彻底，偏僻的地理位置，不方便的交通，不甚满意的体验感一度让我差点和它错过。

再度相逢是去年的盛夏，一路盘山从彩虹到了科大，而它与我印象中的那所学校则又是有点不同了，香港的蓝天总是蓝得快溢出来，云相比北方也是厚重的多，站在观景台上眺望远处的大海，阳光打在宿舍楼的白色瓦砾上，白色的帆船和小艇在平静的海上画着线，这样的她美得惊人。就是在那时吧，我有了一个蓝白色的梦。

科大总是缔造着传奇，一个又一个学术上的认可，一次又一次排名的提高，越来越多的赞誉筑满了它仅仅 25 的年纪，好像再多的赞美之辞于她都是一种轻描淡写了。而科大的学习环境似乎也总是充满压力，学生大一年的时间也大半贡献给了图书馆，还好科大图书馆也美好得惊人，每天朝早太阳升起时，总会透过巨大的玻璃窗给图书馆带来第一丝光影，使忙碌于此的学子也有了独享的悠然时光，甚至不觉时间的悄然流逝。

科大的周六日就像是巨大的儿童乐园，或许是太过舒适的风景和校内一应俱全的便利条件，这里的周日好像总是度假和放松的天堂，孩子总在这里仰望，仰望树叶落地生根。学生们也会借这个时光拉上三两伙伴探索香港，这个城市就像一个谜，越是想探个究竟却又多了几分神秘，无论是港片里出现的经典地标，文艺气息浓重的街道小巷，还是人潮拥挤的街头小食，总能看到科大学生的身影。安逸地在宿舍看着海慵懒一个下午，或是四处漫步体会香港的民风民俗，似乎都成了科大生活最美好的部分。

有人说，对人生有帮助的不是大学里念的书，而是交上的朋友。能遇到一群价值观相投兴趣相合的朋友与庄友也算是大学的一件幸事，从此多了一群人一起吃饭谈笑，也一起在深夜的图书馆为即将的考试奋斗，不得不说，这成为了大学转变的最大部分，他们的陪伴也让我知道或许每个面对压力的时候都不是兀自一人，而关于那总被谈及的社团文化，在新闻大肆宣传它的所谓糟粕一面时，也不得不承认它带来了大学最大的成长。有着一群目的相同的人，一起不怕辛苦和累做着意义非凡的事，在撑过一个又一个为办好一个活动而忙碌的夜之后，才发现做好这件事的途中自己的满溢收获。因为有朋友，这一年的生活才无比的丰盈。

大学的大家似乎总津津乐道着未来的规划，好像才刚开始就要想着结束，的确，大学是离不开时间规划的，较为分散的上课时间段，极大的自主学习性，绝大多数的时间都是由自己掌握的，而人们也总是乐此不疲的为自己做着学术乃至生活上的规划。可是转身想想，当我们翻遍各类公众号寻找对未来有益的资源材料，当我们听了太多周围“经验者”的劝告，我们似乎总是把自己的青春活的太急了，未来之所以被称为未来，可能因为你永远不知它何时才来。而当我们急着完成一个又一个的目标，为自己未来的境况作考虑时，也别忘了去看看远方的海，去想想自己的初衷。在不断变更的周围里，还是要做那个 16 岁的少女，有着那个蓝白色的梦。

梦，始于此，也将延续于此。



科大韩国学生生态报告书

文 / 匿名

凭借着(自以为)良好的英语和一个骚动的心,进入科大的这一年我经常喜欢和 international 们聊天,这在众多的 international 之中,又因为韩国人的强烈存在感以及大家都是黄种人(所以英语水平还没有 native speaker 那么差距悬殊。。。),所以可以说我对他们还是比较了解的,在这里分享一下我的一些主观见解。

大部分来到科大的韩国人都具有海外留学背景,他们都在国外念过高中,我接触的同学之中就有来自法国,美国,新西兰,加拿大,越南等等国家的,就算从韩国国内来的也是上 international school 的。他们也和华侨一样,遍布世界吧。

我也曾问过其中的一些人来香港读书的原因,除去本身已经具有海外留学经历(所以可能不打算回韩国国内发展,或者与韩国本土学生比没有进韩国国内顶尖大学的优势)外,主要有二:一当然是因为香港的国际化;二是在香港念书的学费生活费等开销相较于其他留学国家比如英国和美国来说更加低。

顺便说一句,在韩国学生心目中,韩国的顶尖有三所,被称为 SKY,它们分别是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首尔国立大学/首尔大学) Korea University (高丽大学),还有 Yonsei University (延世大学)。

因为韩国有义务兵役制,所以有一部分的韩国男同学要回韩国服役 2 年然后再回来念书,我

的队友 B 君就是其中之一,他被分配到了美军驻韩军营里面,听他说待遇也算是相对不错的(之后上网查了下,他说的应该是驻韩美军附编韩军, KATUSA)。等到他服完兵役回来 22 岁了才上大二,与两年相比,中国的大学一个月的军训就显得小儿科了(当然,内地现在也开始实施征兵制了,居委会的登记通知都贴到我家楼下了)。

有将要去服役的,当然也会遇到已经服役回来的,比如说 J。J 所在的部队是 canine unit,也就是军犬营,他之所以被分配到那里是因为他喜欢狗,而且懂一些兽医的知识。他说他自己非常幸运能够被分配到一只不足一岁的德国牧羊犬然后陪着它长大,并且在之后的部队间的比赛之中也表现的不错。因为兵役制注定会将不同背景,阶层的人混在一起,J 的经历也十分丰富,碍于篇幅,关于 J 其他的一些分享先略过。

当然,正如前文所说,也会有同学不需要服义务兵役,可能的原因之一是他是一个 local。也就是说,他的父母来到香港,他在香港出生长大。A 君就是这么一个例子。我和他是在 LANG 课上认识的,因为从小念的就是国际学校,他说他英语已经说得比韩语还好了。我曾问过他为什么他(准确来说是他的父母)会来香港。答复是他的父母是 salary people (工薪阶层/打工仔),因为觉得在韩国这么干下去没什么出头之日,所以选择来到了香港自己干起了会计公司,似乎结果还不错。因为他家离铜锣湾比较近,所以平时的娱乐活动就是去 bar 看球,和别人聊天,喝酒,然后第二天在自己家床上醒来,因此他也对 local (还有 mainland 吧)只是一起出去吃火锅的娱乐活动感到非常的无聊。。。

在学术方面,英语好,而且 CGA 也不差的人会更想进 GBUS (global business) 吧,比如刚刚提到的 A 君,原因是就业前景好。

以上草草描绘出的和科大韩国学生的互动，希望能给各位打开一扇窗，个体样本与总体之间的差距总是存在的，就像我们不希望别人只用我们中的某个人就代表了 mainland 这个群体一样。

最后，请原谅我渣一样的语言和流水账一样的结构……我也只是想到什么就说什么了。

戴帽女孩

文 / 逆鳞

我认识一个戴帽子的女孩，从我第一次见到她开始，她的帽子就没有摘过。说认识，其实只是见过了几次，我并没有了解她的冲动。第一眼看到她的时候，那顶帽子扣在她的头上是多么的合适啊，好像与她的脸庞融为一体。

女孩和帽子，一个离不开一个。我知道一个爱戴帽子的人：Jason Mraz，他有着音乐巫师的称号，他从来都戴着圆顶墨西哥式的帽子，有时候又换成鸭舌帽，总之，他的音乐灵感似乎要求他这么做。这里面散发着一一种仪式感，通过帽子，他把自己天马行空的想法捡拾收缀在一起，帽子把他整个人装在了里面。他的脑袋因为受到了另一重的保护而不由自主地变得躁动。而躁动中产生的都是好东西，至少对于 Jason 如此。

这位戴帽女孩也许是同 Jason 一样的文艺工作者，如果她没有患什么疾病的话。她的帽子好像赋予了她另外一种身份，她高调地宣扬自己的与众不同。而我显然感受到了这一点。因为她的帽子有时候真的显得过于庞大。

也许有一天我能跟她说出几句话。那我一定要好好问问她，夏天戴着帽子不会热吗？如果是我，我断然不会这么做，除非我有一天也走上了艺术的道路，这暂时是不可能的，我相信，脑袋

是需要呼吸的，而出气孔不仅仅只是鼻子，我相信头顶的毛孔是会散热的，有可能像狗的舌头一样，单纯的暴露在外面便可以散热。而戴帽子似乎阻碍了这个过程。



但是她确实可以抓住我的注意力。我有一次在喝咖啡的时候，眼角瞥到了她的帽子，然后是她，我开始仔细地打量她的帽子。是一顶花色的太阳帽，有点褶皱，估计帽子曾经被她脱下来放在包里，又或者这是帽子自己的问题。我没有仔细看她的脸，但我注意到，她的脸在帽子下是多么的小啊。

我把咖啡喝完，走出门来，这一次跟她打了一个照面。我看到了她的脸，很像我的小学语文

老师，我猜她是读文学的。而我相信，一大堆作家装束怪异的例子一定在某种程度上影响了她。过了两天，她的帽子换成了黑色的牛仔帽。

《无尽玩笑》的作者华莱士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他从来不会脱下他的头巾，他说那可以“keep him together”而他十分憎恨那些提及这一点的记者，就好像他是为了某种哗众取宠的目的在制造话题。不，他坚决地否认这种猜测，他戴着头巾没有任何的理由，每当他尝试解释这种特立独行的装束时他都感到很不自在，他觉得他好像在辩驳一件无可辩驳之事。我们知道，自感陷入一种荒唐境地的作家往往话会出奇的多，他们会兜一个大圈子，把你绕地云里雾里。这时候记者所要做的便是赶紧在他借题发挥演绎一番人的本体论以及人的价值之前打断他。也许整段采访里最精华的便是这一部分，但是如果读者感到厌倦，那最好还是打断为妙。我担心她便是华莱士这样的人，要是我胆敢问她，我便有可能将她放在一种尴尬的境地——永远不要问一个陌生人穿着反常的理由。

话说回来，我猜测她要么是为了吸引大家的注意，要么就是像华莱士这样——一位战战兢兢的写作天才。我希望她倾向于前者，因为华莱士是一个顶棒的作家，我不希望每一个戴帽子的人都有他这样的天才。不过，倘若她真的如此优秀，那么我最好重新思考一下这样的假设：戴一顶帽子是成为作家的先决条件。而我最好马上去买一顶帽子。

这种假设成立是有挺多论据的。甚至还可以扩展到作家之外的艺术工作者，比如画家。因为不仅作家的头需要保护，画家的头也需要保护。我阅览了不下十本的画册，翻开前几页，总能看到画家的采风照片，这些照片多半是用黑白相机拍摄的，如果画家的年代再早一点，在没有相机的时代，可能是画家的水彩画、油画自画像，总之每本画集里一定要有画家的模样。研究之后，

我相信透纳画画的时候是不戴帽子的，但是莫奈好像是戴的。他的帽子与他的调色板一样颜色鲜艳。我想一位画家——特别是画彩色画的画家如果戴一顶纯色的帽子该是多么的不搭调啊。不知怎的，我可以接受画家穿单色的上衣，但是如果戴的是纯黑色或者白色的帽子，那一定不是画家。再不济画家也应该戴一顶卡其色的纯色帽子，上面最好挂点彩。只有运动员会戴纯黑纯白的帽子，而如果运动员的帽子扣在了画家头上，一定傻透了。

后来我又好几次地见到了那位女士（自从我发现她长得与小学语文老师有几分神似），我相信她戴帽子是因为自以为好看。因为我受够了她矫揉造作的模样。具体是什么样子？好吧，我告诉你们。有一天我在吃早饭的时候，眼睛从手机屏幕上移开，看到了她，她吃饭——热腾腾的饭，也舍不得脱下帽子——这时候已经换成了一顶“巫师帽”帽子仿佛着魔似的贴在了她的头上。这顶帽子在她吃饭的时候帮了倒忙，因为从正面看，帽子显得她的脸很长，长的几乎要掉到了碗里。我真的希望她对面的男士能够帮她接一下脸。她的帽子还有扣着脸庞的搭线，我相信即使她的脸不会掉进碗里，那一摇一甩的搭线也会沾到食物的。我真的很不喜欢这样的一种吃饭的方式。我为她担心，也为坐在她对面的男士担心。我觉得那顶滑稽的帽子可能会戳到他。而他好像并没有什么意见，我猜如果他们胆敢评论她的帽子，结果一定不好。

我一生中可能没有碰到过几个人对帽子痴迷如此的。我刚来大学的时候，以为所有的韩国人都是戴帽子的，因为我见到的每一个戴帽子的人都说韩语——我相信那是韩语，因为粤语与中文是不会把第一个音起的那么低的。但是我不讨厌那种戴法，他们显然是运动员，戴着纯色的帽子。我也知道乒乓球教练李永波总是戴着帽子，小时候母亲跟我提过他，我们讨论了这件事，最后结论是他是秃顶，必须戴着帽子。

所以我知道：Jason Mraz, 韩国人，李永波戴着帽子是没有多少问题的。但是我实在不能理解那位戴帽女孩。她似乎过于张扬自己不凡的身份，而又是一种消极的张扬，让人无可指摘。

对于帽子的讨论姑且就到这里吧。尽管我认为在室内，特别是夏天的时候对帽子偏执式的热爱是不太妥当的，但是在我有能力询问她这件事之前，我还是敬而远之吧。我曾经招惹过不少人，这其中就有我的小学语文老师。

总之，我就认识这么一个戴帽女孩，也许她有一天会成为作家，那么我就可以站出来，告诉记者说，她是先戴上了帽子才成为作家的。

谈到科大的诗意， 我们谈起什么

文 / 李思奇

谈到科大，我们谈起什么？也许你会说，三句不过谈选课、谈作业、谈考试。而这惊悚的外衣下面实则包裹着浓厚的诗意。

科大得天独厚的景色，让人坐在任何一处面朝大海，心里自然而然春暖花开。从 LG1 携两个焦黄的蛋挞，或是拼一盒彩色的沙拉，下几阶，坐在露天剧场的长石上，慢慢让视觉和味觉细腻再平和。各种羽色的飞鸟、大包小包的行人、远远近近的帆船，来来往往，不息不绝。在春天，杜鹃一夜之间就洒了满坡，如同郑裕彤楼旁的木棉以及火鸡边上的凤凰木，南方的花总是带给我意外的惊喜，不论是那绚烂的色彩还是那奔放的态度。想起自己家乡，总是一街淡紫淡白的丁香，或是云云的粉白果树花，南方北方，植物也都各

自坚持各自的哲学。坐在石阶上，手指有时会惊喜地触到冒出来的含羞草，一颤一颤，别有一番乐趣。到了冬季的晴天，不出意外你一定可以见到一只大黄狗，收集“大黄”在不同日子里翻肚皮晒太阳的靛照也是我的一点小癖好。

也曾经和朋友在 LSK 的榕树下，叼着卡巴，看满天霞光散尽，哼着悠悠的民谣“明天冰雪封山的时候 / 我也光着双脚 / 站在你翻山越岭的尽头 / 正当年少”；或是拐进 IAS 的天台，坐在沿山修的台阶上，哪怕是一块简单的车打三明治，都似乎可以染上无边无际的开阔的味道。而若风不大、日不骄，Milano 外的草场旁依旧诗情画意，攀着白色墙壁的小叶与厚重敦实的木椅相互呼应着；夜晚虫鸣阵阵，壁灯柔和，看不清吃的是什么，就和朋友大声笑着相互取笑。就算是赶时间提一包麦当劳，打发现新的可爱包装盒，还是忍不住开心好久。

在做 lang1003 的 essay 时，查到这样一则研究：开阔的自然风景会让人产生美的认知，并且降低 anti-society 的行为概率。所以我尤其中意科大的阔大，以及那些面对阔大的、别致的小台阶、小木椅。

在紧张的学习生活里，诗意似乎是一个奢侈的形容词，然而，敏感而细腻的五官，是具有化腐朽为神奇的力量。室友的一件新衣服，好美；在 cr 和朋友一起摊的煎饼，好香；教授的口头禅，好可爱……生活如此之棒，不需要诗和远方，有诗有现在，一切刚刚好。

也许，诗意总被认为是矫情的一种，的确如此，然而矫情往往多携鄙视的口吻。生活、世界，这些客观的东西本身，是平淡无奇的存在，何妨为之粘贴无伤大雅的可爱标签。为每一座山、每一条川起一个温柔的名字；为每一场日落、每一幕雾岚送一荡认真的震撼；为每一次邂逅、每一次错过记一轮生命的沉淀……

诗意明媚了记忆，记忆温柔了世界。正如我们记住了朱自清的荷塘，我们记住了苏轼的月光，我们记住了川端康成的凌晨四点海棠花未眠。或许我们随着熙熙攘攘的人流，观兰亭、穿阳关，他们早已不复当年模样，当年诗意却久久难散。

十年或更远，当我们再次谈到科大，或许会想起如今点点滴滴的诗意，来断断续续温存时光。

住在靠海公寓的底层

文 / 逆鳞

如果公寓是靠海的，就算不会被众人羡慕也起码有一种“面朝大海，春暖花开”的诗意。显然大家是喜欢海的，如果在海边有一套公寓，估计大家还是乐意去住的。住在海边有一种天然的吸引力，这是起源时代的呼唤。人体大部分的水与海水有着类似的成分。如果“同构之美”是成立的，那么人类喜欢大海起码有生理学上的原因。

于是我住在靠海公寓的生活应该是美好的。如同照在海面上的阳光，灿烂的，海面反射出晃眼的光。我面对的海是太平洋的一小部分，它与太平洋分享了某些特质。首先是深不见底的蓝，蓝宝石是它夜晚的样子，白天则是蓝色水晶。我看它看了多少眼，自己也不清楚了。我与它朝夕相伴。这种陪伴应该是神圣无比的，一定会让许多没有看过海的内陆居民羡慕不已。

我应该庆幸自己住在靠海的公寓。但不知为何我却时常感到厌倦与疲惫。第一眼看到海是惊喜，但是每天都看到海则是一种厌倦。美让人厌倦——说起来挺不可思议的。而我可以证明给你们，正是这种在海边生活的厌倦为人类的文明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希腊人，地中海的居民们也面对这样的海，

他们感到厌倦，他们造船，想要远航，想要找寻新的刺激，他们通过航行发现了彼此，他们贸易。海洋文明中诞生了新的分配秩序，社会有了新的组织形式，社会变得复杂多样。海洋的美，海洋让人厌倦的美，造就了我们的文明。

而我住在靠海的公寓，却只真正的出了两次海。一次上午，一次晚上。

那个上午我坐着船跟着学校的人类学老师探访了地质奇观。那个晚上我跟着宿舍好友去出海试图钓墨鱼。两次都是惊奇的经历。我相信大海有着悠久的历史，两个时段远远无法揭开它的美妙。水分子如此稳定，携带着亿万年前信息，而这些信息，有的就流淌在我们的身体里。出了两次海的我，对大海的印象依然模糊。也许我只有真正进去游泳戏耍才会与它培养深厚的感情。

暑假的时候，我小住了一段时间的 hall V。我住在底层 (G floor)，这里离大地最近，电梯省去了拖着我去的烦恼，但是我也因此不能看到那片大海——不是每一扇海边的窗都朝着大海打开的。底层的生活是潮湿的，我敢想象春天到来的那几天一定是最为潮湿的。墙壁会流汗，衣服，内衣内裤要经常换，随时有一种黏糊糊的感觉。到处都咸的要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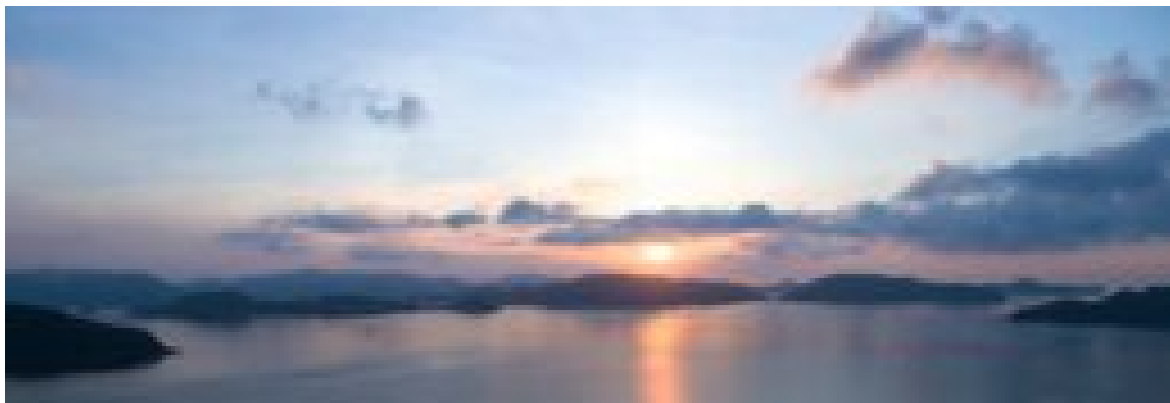
而我相信底层是受灾最严重的地方。因为我问过朋友。他们说：“什么，你住在底层啊！那可够你受的。”底层是小动物聚集的多的地方，这些小动物包括壁虎、蟑螂、蚂蚁、飞蛾、蜘蛛。总之，只要努力，你能够找到一整个生态系统。而当找不到的时候，也没有多宽慰，反而更紧张了，因为它们就藏在某个角落里，随时准备吓唬你。这就是海边公寓的底层生活，与所有的底层生活没有分别。

所以如果有人问我住在靠海公寓好不好，那我会如实的告诉他，我的生活并没有想象中的那

么好，但是也不糟糕，原因是我同时住在海边与底层。

实话告诉大家好了。住在底层的第一周，我的心情一度是很抑郁的，估计跟哈利波特第一次被关在楼梯间里的感受是很像的，我怀念 hallVI 的高层海景房。与 hallVI 的三人房相比，由研究生宿舍改造的 hallV 双人房真显得狭小逼仄，在床与连体桌子之间只够塞得下一把椅子，最难受的是上铺的床四面围着半巴掌高的木质护栏，给上下床带来了不小的困难。还有就是笨拙得多的空调充值系统，总的来说，hallV 没有我以前住

搬出底层后，回忆起这段时光短暂的时光，还真不赖。我还记得晚上回到宿舍走过的那段短短的上坡路，以及把电脑放在上铺脚踩在椅子上看剧的每个夜晚。舍友极少出现，我享用整个空间。这里有书、有床、有蓝牙音箱，有开足马力的空调和快捷的网络，一个人的生活也可以美好。如果我刚好付得起房贷，那么我宁愿住在海边的底层也不愿住在一个离开海岸线太远的地方——我需要太平洋的季风吹走烦恼与阴霾。我需要一个属于自己的空间，而这空间外面不远便是无止境的大海。



的地方那么舒适。但是过了一两周之后，生活回到它原本的轨道，我适应了底层的生活，上下床的速度快多了，有一次甚至直接跳到了垫在下面的椅子上。也有了规划空调用费的能力，不需要整天跑出去充空调了，住在 hallV 其实没有那么糟糕——起码不用花时间等电梯，花力气爬楼梯。也许底层最大的好处便在于此。

现在我已经搬出底层了，但是回忆起住在 hallV 的最后一段时光，还是妙不可言的。改变从我最好的朋友回来了开始，我不再一个人孤独地住在底层，我有了可以探访的朋友，有了可以分享心事与想法的对象，海似乎不再那么重要了，海成为了背景——我们愉快聊天的背景，我们行走在山路上的背景，我们偶尔一扭头看到的那片蓝糊糊的东西。

如果未来打算居住在海边，那么我最好还是给自己提个醒：住在海边，冬暖夏凉？别开玩笑，冬天，海就像是巨大的鼓风机，把冷风源源不断地输送进来，而夏天，海就是桑拿池，蒸腾的水汽如果化作强降雨便值得欢呼雀跃。

我和小伙伴们都明白，我们住在海边的日子还有很长，如果选择住在海边，那么它带来的美与烦恼就要一同领受。其实也没有那么糟糕，毕竟，即使日后果真没能再如此幸运地享受太平洋的海风与艳阳，那起码还可以吹嘘：我们住在香港的海景公寓有四年之久呢，对于我，也许还会补充一句：对，这段时光妙不可言。

我不知道这值不值得吹嘘，但是对我来说，已经值得炫耀了。

向左走，向右走

— 毕业后的你何去何从？

1. 如何决定继续深造或是工作？你是在什么时候下定决心的呢？

其实继续深造和工作是不矛盾的。相反，我认为自己曾经到如今做过的选择是：做学术还是进 industry；工作起点是在国外、香港还是国内。决定不做学术是因为跟过不少教授做不同的研究，发现跟 paper 就是八字不合，讨厌读也讨厌写，所以最初的打算是大学毕业后在香港工作，后来慢慢在这里生活、学习，也多方搜集信息，觉得可能出国比较适合自己。选择读研究生，便是出国工作的一个跳板。这里也跟大家说说研究生和博士的不同：读博士基本就是想要走学术路线，之后继续从事研究工作的居多（当然也有一些最后还是回到 industry 的）；研究生则之后可能工作，也可能继续读书。

2. 申请研究生从什么时候开始着手准备？期间可以兼顾找工作或者实习吗？

研究生或博士的各项准备还是非常因人、因专业而异的。有的准备需要非常早就动手，比如 research，刷龟，考 G。有的可以晚一点，比如文书准备，要推荐信之类的大三暑假大四上期都来得及。不同的专业，或者申研申博，研究实习

的准备也不太同，但同样都是赶早比较好。

3. 不同院系需要参加不同的考试吗？

见 相 关 GRE, GRE subject, TOELF, IELTS。

4. GPA 是最重要的吗？

个人觉得，在学校看来，GPA 很直观。推荐信也同样重要。其它英语考试基本过线就成，当然，也是越高分越好。

5. 大四一年的生活体会？是否会因为申请而耽误学业？

大四整体学术压力会小很多，自己和身边的人基本一学期上 4 门课左右，有的在学自己感兴趣的方向，有的在补大一留下的 CCC…但同时杂事也很多，上学期基本都耗在申学校，下学期就焦虑却假装淡定地等结果。我自己最深的体会是，好好珍惜和小伙伴们在一起的最后时光，弥补剩下的遗憾，然后热闹欢脱地毕业吧。

6. 你会建议学弟学妹提前（比如利用大二

寒暑假) 参加 GRE/GMAT/TOEFL 等考试吗?

可以有。详情见下。

7. 实习经历对于申请学校重要吗?

详情见下。

8. 一般会申请多少所学校? 申请本专业外的专业难度有多大? (例如商院本科申请理院研究生?)

这个因人而异, 看自己的综合实力以及目标吧, 一般 10-20 不等。这个不同专业比较不同, 商院申理院比较少见, 但数学、计算机等等申金融工程很正常。



9. 当接到 offer 后, 应该怎样进行选择? 经济因素会成为一个重要考虑吗? (研究生阶段获得奖学金会比本科生阶段更容易?)

这是一个很纠结的环节。可以找父母朋友, 在当地留学的同学, 教授, supervisor 各种长辈搜集意见。这里想强调两点, 第一点是, 可以想办法联系 current students of the program, 他们可以给你很多 insider 信息, 比如课程设计, 学术氛围, 毕业 placement 之类的。第二点是, 经过这些努力之后, 会有很多信息, 各家有各家理, 根据自己的情况分析, 不要盲从。经济确实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 这个需要经过家庭会议讨论。但基本情况是, 美国英国研究生基本没有奖学金, 部分学校可以去了之后打工实习等。相对便宜很多的就是欧洲和加拿大的学校。博士大多都有 funding, 可以 cover 基本日常开支, 但应该不算

宽裕。

i. GPA: 个人认为是非常重要的一点。无论是申请 exchange、internship 还是之后的出国留学、找工作, 骨感的现实说这就是最直观的敲门砖。同时, 我相信, 能进科大的同学, 都是非常机智的, 只要对学业努力上心, 结果应该都不太差。所以, 还是那句话, 能往上刷就尽量刷。

ii. GRE General Test: 倘若要去北美或欧洲留学, 无论专业 (部分商院专业除外), 硕士或博士, 这应该都是逃不掉的 (个别即使说 not required, 一般也是 strongly recommended, 等于没说…) Verbal 就认真准备, 认命地背单词, 分数能过 155 就比较稳, 过了 160 应该算 stand out; Quantitative 中国同学还是尽量满分吧…至于作文, 听说可以背模板 (我是消极怠工了…)。成绩在 5 年都有效, 所以苦口婆心得劝大家, 趁早考吧, 别堆到后面各种实习、刷龟、查学校, 还要给教授搬砖的时候…惟有泪千行。

iii. GRE Subject Test: 不同专业情况很不同。听说生物之类的非常需要; 物理之类的比较需要; 数学等等的, 有强烈欲望说明自己牛逼的…你随意。

iv. GMAT: 可能商院的 ACCT, MGMT, MARK, FINA 的 master 可以用这个申请吧。但大部分经济金工都不行, 而且 FINA 很多也可以用 GRE 申请。

v. TOEFL: 虽然科大是英语教学, 但貌似也就香港认, 所以还是得考 TOEFL。感觉想申 top20 的, 能过 110 的线, 就不算有硬伤。但目前英国有一些学校不认…这个比较难过。成绩两年内有效, 所以大三再考就行。

vi. IELTS: 欧洲应该都认可该成绩, 美国 95% 的学校认, 其中 TOP20 基本 ok, 但是个别专业可能有限制。

vii. Reference Letter: 这个和 research、internship 都有着紧密的联系，具体的在之后说。一般学校申请要求 3 封不能多不能少（有的可以 2 封，有的 5 封上限）。个人认为比较好的情况是一封强推（一般来自特别了解自己，跟着做了研究，愿意猛烈推荐自己的教授），一封牛推（名声比较大的教授，比如名校毕业，在很牛的平台发 paper 或者和名校有很多 connection……），第三封比较依情况而定，比如可以请 exchange 学校的教授（相当于在母校与申请学校之间，有第三方在相对客观地 evaluate 你），或者实习的 supervisor（这个对申请研究生帮助会大一些），再或者上过课拿了特好成绩并且跟申请专业很对口的教授。上面的各个方面都不冲突，可以有多样排列组合 overlapping，比如拿了三封牛推且都跟自己特熟研究实习上课一条龙等等。

viii. 个人申请文书 (Curriculum Vitae; Statement of Purpose; Academic Statement; Personal History; Personal Diversity……): 每个人情况不同，有的找了中介，有的自己写，但无论如何，都尽量显示自己的特点长处，然后认真对待吧。

ix. Internship Experience: 要找工作，那这个是必需品。如果申请研究生，特别是经济金融统计方向，这都会是一个优势。理工院的其它专业我不太清楚，但知道比如土木计算机电子之类的，如果有，也是极好的。如果 intern 跟要申请的专业还特别对口，那顺手讨好 supervisor 拿封推荐信就皆大欢喜了。但是申请博士，相信有则是添彩，但帮助应该不会有好的 Research 经历那么大。

x. Research Experience: 感觉要继续读书，这个都比较必须。先不说对申请有没有直接帮助，我认为，有这个经历可以帮助自己做初步判断以后要不要走学术的路。科大的 UROP 项目虽然有很多不足，但确实也是让学生亲近教授的一个平台，若再足够幸运地遇到一个好人，世界就更更好了。一般跟着做了 research 的教授写的推荐信比较 strong 哟。

xi. Extra-curriculum Activities (society; voluntary services: 对申请有什么帮助确实不好说，但就当为了不辜负青春，也请任性地丰富一把。





凤凰网实习记

——谢沅伸

2016 年的暑假，我参加了香港齐心基金会主办的「2016 香港大学生新媒体实习计划」的七月梯次的北京团。先讲这个活动本身，参加这个活动的人，是通过学校报名，经过主办单位面试后筛选的。据说因为费用便宜（须缴 1500HKD，全程参与退 1000HKD），所以报名人数众多，听说通过率是三成，但是我认识的人都通过了，而且相较只有三十多人的第一届，第二届的人数多达两百多人，地点扩及北京和上海，共分成六月梯次和七月梯次。

（一）、活动本身

这个活动计划是和内地许多大型互联网企业合作，让在香港就学的大专院校学生可以体验中国内地的互联网发展速度。参与企业有腾讯、百度、中央网、58 同城、凤凰网、第一视频、一点资讯、滴滴出行、房天下等等，我被分配到凤凰网，在东北五环中轻大厦 12 楼广告销售部 > 营销中心 > 媒介商业化部 > 媒介创新组，一个被称为青年频道的组。

在北京的假日一般都会有自由活动的时间。有时候大会会安排自由参加或强制参加的活动，例如：参观卢沟桥和 798 艺术区（自由参加，七月梯次后来因为报名人数太少所以没成行）、参观八达岭长城和明十三陵的长陵（强制参加）、国家大剧院表演欣赏（自由参加，有三场不同戏剧可以自由选择）、大学访（强制参加，有北大、

清华、北邮按组别分配）、听清华大学沈阳教授关于互联网发展的演讲（强制参加）等等。我因为碰巧去年暑假也来过北京一星期，因此已经去过颐和园、故宫紫禁城、长城、王府井、前门大街大栅栏、天坛等等地方，所以今年差不多可以接著把去年没去过的景点都再走访一遍。但是如果是初次来北京的人可能就会面临没时间去某些地方的窘境。但其实平心而论大会安排的活动都还蛮好的，都会让我有很值得参加的感觉。

顺便讲一下大家最好奇的食宿。知道我要来北京实习之后大部分的人在问完实习机构之后都会紧接著好奇食宿机票的问题。这就是这个活动吸引人的地方，500HKD 的活动费，包含了机票往返赤鱲角机场和北京首都机场的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航班、住宿（海淀区西苑饭店住宿，包早餐一整个月，不但有健身房还有游泳池）。虽然一个月对实习而言真的有点短，但这种福利待遇，真的是一般单位拿不出来的啊（大家如果好奇可以去 Google 香港齐心基金会的来头，然后就会懂了）！房间是双人房的，我就遇到一个香港浸会大学 Year 4 念 translation 人很好的学长。

（二）、凤凰网

从我们入住的西苑饭店（西三环）到凤凰网（东北五环）要走到动物园站的 D 出口，通过安检后走到开往安河桥北方向的楼梯下去往回数的第一根柱子前方等车，然后在海淀黄庄转 10 号线到芍药居 E 出口搭乘公司的班车前往朝阳区的中轻大厦。前后大概会需时一个钟头再多一些，所以九点上班六点下班的我们就大约要在七点半以前出发（大约 8:45 会到，太晚会没有班车搭），对于一个中学六年都上课半小时起床，然后大学又住 hall 的人来说，通勤实在令人痛苦得跟地狱一样，不过不知道为何，我们这个方向很巧妙地避开了早高峰和晚高峰的交通壅塞，所以我总是默默地看着跟我反向的人天天无奈地身陷人群中动弹不得，一边感叹自己是多么的幸运。而且通勤的时间真的是默默充实自己的一段很宝贵的



时间，今年暑假在北京的一个月，我不但把身上带的书都看完了，还去书店买书来看。

就如同前面所述的，我在广告销售部下面一个叫青年频道的媒介创新组（附上它的网址，欢迎关注：<http://young.ifeng.com/>）。这个部门的功能是经营一个有口碑有知名度的网路媒体频道，如它的标题一般，凤凰网的主要用户都还是中年或年纪稍长的一群，所以藉由这个频道希望能扩大对年轻人的影响力，然后再拿来卖广告（来内地那么久真的从来没有适应过这边的广告生态，我觉得多到实在太扰民了，Google 当初也是通过页面没广告打败 Yahoo!，不过它也只是把广告藏得比较隐密罢了，题外话）。这个组成立的时间也不长，正是今年四月才成立的，组里的人都很年轻，加入凤凰网的时间平均不到两年，十个人里面只有一个男生，他们感情都很好，同事和上司之间也没有什么不能说的隔阂。老板四四明年要结婚了，我觉得她是一个思想极度缜密的人，第一次跟她跑一个无秘 app 的稿子，她总是能一

针见血地指出能制造话题的采访的方向。她办事风格明确利落、不拖泥带水，是会让人完全心服口服，而且对她的能力没有丝毫质疑的上司。

我主要的工作都是跟着一个叫七月的同事，她是负责写稿约稿的，我想的第一份书写大纲是关于两岸故宫在增进展品和游客之间的互动性做的变革，然而却因为通篇文章没有一个明显的「中心思想」、太平铺直叙而胎死腹中；第二个稿件是关于一个台湾人来看内地的表情包文化（符合他们要年轻化，且近期主题为社群的发展方向），我的初稿写得比较像帝吧出征 Facebook 对台湾使用表情包影响的故事（我一直以为把报导用比较亲切的故事手法写可以比较吸引人阅读），但七月分析给我听，说这样写会比较像流水帐，因为这毕竟是一篇报导文章，需要顾及阅读群众类型，然后包括一点知识性。这句话宛若当头棒喝，这是一份工作，和我以前自己的创作相较，并不是你想写什么、想怎么写都可以的。就像工作一样必须去配合公司，你已经把自己卖

给这家公司，必须准时打卡上班并且不能早退，完成分内的工作，享受公司提供的福利。感觉出了社会的人就已经不再像学生一样对自己时间拥有高度掌控权了（光是这点就让我下学期很想好好学习、好好珍惜当学生的时光，哈，大家努力学术、努力生活啊）。不过那篇稿子最后被改得大大偏离原稿的雏型，只能说最后放上去的同事不知道为什么对我的文章做了大幅度的更动，除了我的台湾文法用词被改成内地文法用词之外，还变了一些让我至今想不通的地方，例如：香港的“‘What’s app’被改成“‘What’s 應用程式’”；我引用《侏罗纪公园》里面的句子“Life will find a way.”被改成中文的“Life 会找到一个方法”；文章开头的地方改得好像我是来吵架的一样。不过这其实都还好，我的这篇文章还是很神奇地成为办公室的原创稿件中点击率第一名的稿件（如果加上约稿我的排名第七）。我自认我的运气很好，可以被分配到一个有事情做（某种程度上还可以说是我喜欢做的事）、不会太忙、有成就感、又有很棒很亲切的同事老板的部门上班。

跟我被分配到同一个部门的是 Lily，一个刚好也跟我同组的香港女生（她普通话讲得超级好，我想跟她说广东话都会因为她普通话太好被拒绝）。我后来就跟着跑网页上实际稿件的工作，而她并没有那么热衷写作，所以她就协助其他同事处理面试、写宣传文案等工作。她坐在我的斜对面，她看起来时而忙碌时而悠闲。有一回北京下大雨，公司的人事令下来让大家在下午三点半之后自由下班，她赶上了三点半的班车跑了第一个，可是她事后跟我说其实她那时忘了一个工作没做，她的合作同事还打电话给她问为什么先跑了（虽然当天可以提早下班，但是我们组上的人还是都撑到了六点正常下班时间，只有我和 Lily 先溜了，哈）。我们偶尔还会互探一下彼此今天做的事，觉得挺有趣的，有时候也想试试看她的工作，不知道她是不是也这么想。

我在凤凰网待的日子里他们开会总是愿意拉

上我。我觉得开会是能够最快跟上团队运作速度的方式，可以在短时间内了解大家都在做什么、负责什么，看着一个团队在自己眼前慢慢地成长（我们的 slogan 就是小而强大），我觉得是一种与有荣焉的事。看着他们描述着自己的工作、在微信群里面一下问稿件在哪；一下又问谁可以帮忙传一个资料……青年频道拥有很开明的工作气氛，大家相处得很融洽，可能也是因为刚起家的关系，大家很有那种共同朝一个目标迈进的革命情感。

如果真的要讲在凤凰网有什么不适的话，那大概就是整个组都吃辣吧。我有点忘了老板是四川人还是重庆人了，组里面不吃辣的两个人全都在长期的耳濡目染下改变了生活习惯。我的胃很弱，吃太油太辣太刺激的我都会看激烈反应，所以当他们拉着我去吃他们口中「一点都不辣」的料理时，我都感觉我已经预约了公司一下午的男厕席位了。不过凭良心讲真的蛮好吃的，而且跟他们平常吃的比起来我也真的觉得一点都不辣，他们吃的火锅整锅都是红的，最上面全部都是辣椒，我都快不知道她们是吃饭配辣椒还是吃辣椒配饭了。

凤凰网在北京有两个办公室，一个是我们上班的中轻大厦，另一个在朗园，最初带我们来公司的张梅姐和徐岳哥有带我们参观。那个地方和 798 艺术特区一样是废弃工厂改建的，所以整个办公的环境很美，旁边也都是婚纱店甚至是画廊。我们也去了凤凰卫视在北京的鸟巢。那真的是一个很美的建筑，整体造型是一个莫比乌斯带的构造，外墙没有两片玻璃的规格是相同的。今年刚好是凤凰卫视 20 周年，我们在那里看了一个纪念特展，也正巧遇见了录制中的节目。小小题外话，我们去鸟巢的前几天，潘基文才刚去那边被采访过，觉得好神奇，世界真小。

（三）、一个月在北京的生活

我去年七月也刚好来过北京，一年过后

故地重游，我反而没有那些第一次令人兴奋。这边住一个月的生活费大约3000RMB~4000RMB，3000RMB的生活大概是假日窝房间简单叫外卖，偶尔逛逛门票五元的圆明园，平常天吃员工餐厅的生活。去越多地方就越花钱，我觉得在北京外卖其实也不是很便宜，动辄一顿就是40元。不过不得不称赞一下北京的公共交通的价位，真的好便宜，搭个公车最多只用2元，搭地铁不会超过4元，搭越多折扣还越多，对于没有车的人真的是很亲民的价位。

我觉得我运气真的很好，当初到北京的时候以为没有什么认识的人在北京。没想到这一个月一直不断地约人，女朋友、大学同学、台湾的高中同学、大哥的同学…跟大家去了很多地方吃了很多好吃的东西。不大敢吃脏器的我在完全不敢发问的情况下闭起眼睛吃完了一盘滷煮；爆肚我几乎是完全吃不下去；豆汁真的是我喝过最难喝的东西没有之一；烤鸭的屁股蘸糖真的很好吃…

如果要问最不适应的好像也没有，不过想要小小抱怨一下的是，我们住的地方送洗衣服要钱，而且还不便宜，是以件计价的。所以我和室友每天洗完澡就会蹲在浴缸前面洗衣服，当初行前还

到处嚣张炫耀住的地方有浴缸的我一次都没泡过（比起淋浴我比较喜欢泡澡，题外话）。一个月两个人我们总共用掉了六颗洗衣肥皂，房间裡永远挂著正在滴水的衣服。

我一直觉得一个月是深入旅游一个地方所需的最低时间。旅行应该是在当地租间小房，找份简单的工作，使用当地的交通工具、吃当地的食物。这次出行遇到很多升大三大四甚至 final year 的学长学姐们，我觉得我很幸运，可以在大一就出来见见世面，尽管被大会安排住在饭店和那些游览车行程让旅程中自己找路、自己用双脚探索城市的乐趣大减。北京是一个很有故事的城，随便一个转角都可能藏著耐人寻味的惊喜。在北大的校园内我终于知道我每天早上出门晚上回来经过的那一排掉小黄花的树是槐，可爱地填满我在北京的记忆。这一个月走访好多北京的书店，在世界各地总是不会让人失望的 Page One 在北京表现得十分差劲，但是北京的独立书店遍地开花，动辄就有24小时营业的书店在角落亮著灯，我觉得那些窝在角落看书的人们是我在北京看到最美丽的风景。北京的中信书店规格宛若诚品；晚上十点的三联书店内人手一书，大家悄然无声人挨着人，在台阶上用最宁静而磅礴的语言彼此沟通着；北大旁边的万圣书园里谈论的人谈论、找





书的人找书，在错综复杂的走道深处我还发现了一本关于香港科技大学的书，里面有一篇提到科大的图书馆「对外开放的美意，让很多来这边参观的学子深深爱上这所学校，而决定要成为这所学校的学生」，因为一座图书馆而爱上一所学校是多么浪漫的事，但自从我们装上了门禁之后这种风景只能追忆。

然后这毕竟是对在港读大学的大专院校学生开放的，所以我身旁的人还是以香港人为主。每次和他们相处的时候总是要很用力地听，听不懂的时候就眼巴巴地看着他们期待他们停下来帮我翻译。我的室友因为下学期要修一门普通话与英文口译的课，所以一直要我纠正他的普通话口音，即使因为能力所限，我只能教他一些台普，有时候还会误导他，例如口吃的吃，其实在台湾念 jī 而不是 chī。他也会要求我跟他讲广东话来给我练习的机会，虽然每次开口都觉得自己变得跟哑巴一样说不出话来。在北京被一群广东话包围，我觉得是一个很有趣的体验。我们住的地方旁边唯一的超市大概就是家乐福吧，那一间家乐福在这两个月内可是充满了广东话啊。虽然我感觉我还是说不上口，但是我觉得我的听力好像默

默地进步了一些。

虽然我才大二，没有很亮眼的 GPA，也不是去了什么光说名字就可以砸死人的庞大外企实习。但是我还是想分享一下我的经验。我觉得除了盲目地追求硅谷的光环（对不起但我是工院的学生，商院的世界我不大懂），更要学会小至选择一家企业、大至选择一个城市来生活，评估好自己的能力在哪里。企业开放实习工作给你们根本就是在做公益，我的一个老板这样跟我说，可能我才大一升大二，没有什么能力，即使真的有，又有什么 case 可以在一个月内交付给你然后又被高完成度地完成呢？然后不要怕做低阶的工作，不要害怕开口，要厚颜无耻地巴着他们带自己去开会，开会又要勇敢提问。我觉得实习不只是把所学实地运用（工作都可能用不到所学，实习亦然），实习是去看一个生态，看我们离开校园之后会变成什么模样、去体验金钱多么得来不易而花钱又是那么一不小心、去认识一个陌生的城市，实习就像一个短期的身份交换，是一种经验、一种成长方式，我觉得出来走走，是一件很值得的事。

无人收

文/青青子衿



(作者注：可以当作架空看的末世三国同人，天雷滚滚+人物崩坏，慎入。)

“安乐公，颇思蜀否？”司马昭举起酒樽，笑盈盈地问刘禅。

刘禅慌忙放下筷子，捧起酒樽向司马昭回礼：“此间乐，不思蜀也。”

闻听此言的司马昭哈哈大笑。他饮一口酒，却并没有就此饶过刘禅的意思：“那么安乐公，敢问此间何乐呢？”

“美饌佳人，无一不乐。”刘禅恋恋不舍地瞥一眼结束了舞蹈正欲行礼退场的舞姬，将一碟小菜推至面前，“便说这道肉酱吧，滋味甘美异常，与麦饭同拌尤美。禅偏居西蜀数十载，从未尝过此味。不知晋王府上庖人是如何妙手料理，望晋王不吝赐教，禅回去后也可一饱口福。”

“说起这肉酱，”司马昭嘴角笑意不减，眼神中却多了一丝不可言说的复杂情愫，“那还是从前孤去一位友人家做客时，那位友人授予的秘方。彼时我二人年轻气盛，孤也不过将之当作笑谈。未曾想今日与安乐公同品，倒也觉得这失传已久的古方别有一番滋味呢。”

“原来是秘府珍藏的古方，贸然求取倒是禅的不是了。”刘禅对司马昭欠身行礼，“请晋王恕禅无礼之罪。”

司马昭抬手制止了他的动作：“无妨。本也不要紧的，此酱并无特殊之处，不过一味原料难得一些罢了。只是过去这么多年，孤也未必事记得清楚，倘若叙述之时有何误差，岂不是误了安乐公享用美食之乐？倒是孤这友人，”他顿了顿，指向刘禅面前的小碟，“听说与你的旧属姜伯约颇为亲厚，想来也会将此方传授于他，安乐公不妨亲自问问这姜伯约便是了。”

刘禅迷惑不解地望着他，却又忍不住嘴馋似地舀了一勺拌了酱的麦饭咀嚼着。司马昭看他憨态可掬的吃相，不禁又笑了起来：“好了好了，孤不过一句玩话，安乐公不必在意。只是孤想着，要知道自己想知道的事，就得找对了问的人才行。”

刘禅嘻嘻笑着连连点头。

司马昭也剝了一勺肉酱送进嘴里。那酱果非凡品，口感细滑如丝，绵绵密密，像是情人的吻。他闭了眼细细品味着，模糊不清地呢喃出几个字：“士季，你说是不是？”

酒宴结束后刘禅自行打道回府。安乐公府邸修得急，仆役也尚未完全到位。刘禅推门进去，只见室内灯烛未点，火盆也未生起来。

“啊，好冷，该起个火盆暖暖身子。”刘禅咕咕哝哝地说着，从怀里掏出一卷皱巴巴的白色丝帛丢进火盆里，拿打火石点着了，便蜷缩在一边。

微弱的火苗慢慢蹿升着，吞咽着丝帛上的墨迹。

那是他写给姜维的最后一封信。字体潦草，到处涂改，最后也没能寄出去。

不能怪他把好好一封信弄成这样。当他收到姜维最后的密信时，惊得差点把茶盏跌在地上。

那个人，明明已经到了这种地步还要做这种无人会干的蠢事，简直就是把性命弃若敝屣。虽然知道他是自己的臣子，虽然知道他这么做全是为了自己，可是刘禅还是不能眼睁睁看着他这样去送死。

于是他撕下一片中衣便开始写回信。来回涂改数次，他不停地想用什么措辞才能阻止这个胆大妄为了一辈子的家伙。绢帛墨渍淋漓，他最终放弃。三十年都没做到的事，还能指望这一次么？

望着不成模样的书信，他瘫软在榻上。想就着灯火把那人的来书和自己的回信都烧了以免后

患，最终却还是没有舍得。两片绢帛都被他贴身收藏至今，似乎这么一来他与那人就不曾断了联系似的。

很傻是不是？刘禅嘴角扯出一丝标志性的傻笑。他自己也这么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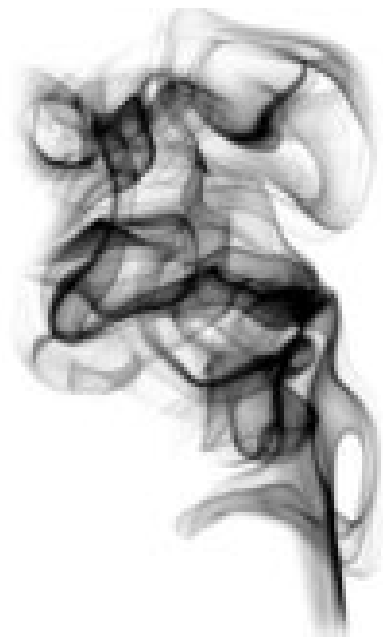
“唉，还是不够暖和。”他从怀里又掏出姜维的那封信，也扔进了火盆里。火舌欢快地舔着，他在心里悄悄叹了一声。

伯约，这下真的，永别了。

火苗越窜越高，发出毕毕卜卜的爆声。他突然感觉胃里一阵酸，似乎是多年未曾发作的胃病又闹腾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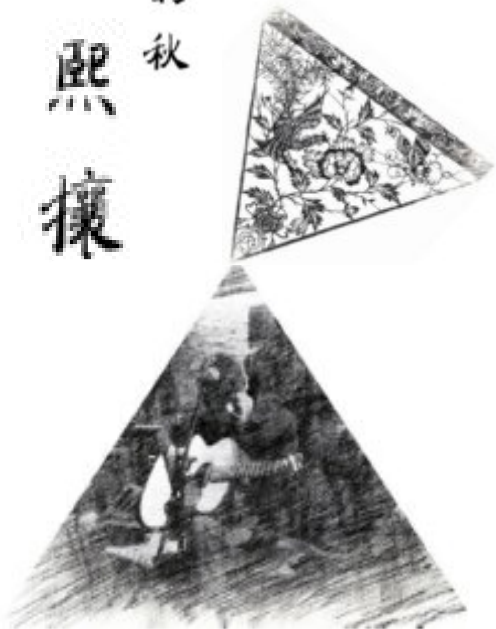
书信的最后几行被火焰吞噬的时候，他轻不可闻地呕了一声，两行清泪静静而下。

“愿陛下忍数日之辱，臣欲使社稷危而复安，日月幽而复明。”



夜色熙攘

文 / 张韵秋



一个人的声音是很有魔力的，一个人的声音里藏着最真实的情绪。我们常常被一首歌感动，这不仅仅是源于音乐本身的魅力，还有歌唱者隐藏在其中的故事。离开北京的前一晚，朋友说，去后海转转吧。我记得一年前的夏天，她带着对一个男孩的恋恋不舍到了这里，跟一群时常开着玩笑的朋友，坐在街边倒数第二家的酒吧，静静地听另一个男孩唱歌。很久之后，夏天又来了，白天很长，夜晚熙攘。

日落让人伤感的时候，我也该去和这个城市道别。八点钟的天空是奇幻的暗红色，戴着帽子的男生抱着吉他唱着熟悉的歌曲，我们于是各自沉默，安静地对着面前的酒杯各怀心事，默默无言。你看，我说一个人的声音是很有魔力的。吉

他的间奏声里朋友对我说，“去年我也是坐在这个地方，现在的我还是有点想他”，我回过头，看见她低垂的眼角。一年的时间，我们都遇到了新新旧旧的人，很多故事开始，很多也毫无征兆地结束。女孩，谢谢你的故事，只是抱歉，我也不知该如何安慰你。我也像你一样，时常苦恼所谓世事发展的规律，我也像你一样，时常犹豫不决，很多次都在该分别的时候突然有了珍惜的决心，而我想“后悔”这件事始终不是一个适合常聊的好话题。

时间是一个不朽的命题，人们用哲学谈也用物理谈，谈了很久，终于有了很多的公式理论，然而过去的终于还是归于过去，在我们沉睡的某个夜晚，静静消失。于是无奈变成了一种最复杂的情绪，挽留偶尔会很轰动，相聚时人声鼎沸，分别时又要看戏。如果将无奈在时间跨度上无限延长，它反而会变得简单。它变成人与人擦身而过的沉默，变成一首一个人静静唱的歌，就像眼前抱着吉他的男孩，他唱，我也曾经憧憬过，后来没结果，只能靠一首歌真的在说我。好的歌曲无非是这样，让我们都以为在其中找到了自己。男孩曾经抱着吉他，去到繁华的城市、去电视上向别人唱自己写的歌。我记得歌词里曾说：我看见了我最爱的女人，你在我的面前，我好想拥抱着你。

林徽因说一个人的浮世清欢，一个人的细水长流，但我猜我们都一样，我们都有很多的故事，在白天缄口沉默，在夜晚渴望被聆听。人与人之间的隔阂是永恒的，我们在做的只是在永恒的隔阂里寻找偶尔相知的片刻。夜色渐浓，然后模糊，好多声音终于安静了下来。灯光昏暗，我发现我们依旧各怀心事，但我想我可能比原来更喜欢这座城了，在告别了这里偶尔的暴雨和一次匆忙的晚餐之后，我惊喜地发现，原来我还喜欢抒情，只是习惯了只言片语和断断续续。女孩依旧伤感，为了现在也为了未来，不过我很庆幸，在我们为数不多可回忆的日子里，还有一个这样的夜晚。

银杏

公众号 Lafepury 李沛阳



有个小男孩一直在那里蹲着,不知道在等什么,就是偶尔看看四周,挠挠脸,但从未从那棵银杏树下移过脚步。小脸上没有焦急,也不露出欣喜,他眨眨眼睛,抿抿嘴唇,圆圆嘟嘟的小脸蛋,短短的头发后面留了一撮小辫子,倒是蛮可爱。他忘神地看着那银杏树,或许在幻想着什么吧。

抬头看看那树,那银杏树确实挺美的,深秋了,旁边都落下的是金黄的一片片像小蒲扇的叶子,厚厚的一层,围在那个小男孩的身边,把那小脸照的也是金色的。微风吹来,还会落下几片,却似春日的迎春花,飞舞在孩子身边。

时间也不大早了,太阳光穿过公园把那男孩的身影拉得很长,投射在人行道上,来往的人影

或都跟那影子有个交集,不过匆匆就消散了,这时代,脚步要停下去注意一个孩子,倒反而让人觉得奇怪了。毕竟人们都忙于生计,一天好不容易结束了,没时间在外面闲逛,只想着回家倒在沙发床上睡一觉,明天从头开始。虽周围是这样,那孩子倒挺执着,从没着急过,一直陪着那老树,时不时拣几片树叶,在手里转来转去的。

倒是正在好奇那个孩子正在做些什么,忽有个人影与那男孩的影子重叠上了,却没有一闪而过,不过那个影子低低矮矮的,跟孩子的差不多高。追着影子由下至上的寻主人,是个看上去年纪已经蛮大的老奶奶,脸上也没那种现代的快节奏表情。她轻柔地蹲在了孩子旁边,右手里拿着个塑料袋子,又伸手递给那孩子一个。那孩子便欣然的接了过去,看样子那是他的奶奶了吧。接着那孩子就开始捡银杏叶,一边往塑料袋里装。一片一片的,秋天的银杏叶,用来泡茶喝,倒也是有自己的一股清香气。对于银杏叶的质量,孩子要求很是严格苛刻,破了一角,边缘不平滑的,拿起来看看便弃掉了,只捡那金辉的完美的往里装。那奶奶却把那孩子抛弃了的叶子捡了起来,轻轻抖抖灰,装进自己的袋子里,孩子便有微微不解了,脸上写满了困惑。那奶奶也看了出来,对那孩子说:即使那不美的叶子,却也应被尊重,毕竟是长在一棵树上的,都是一样的。孩子似是有所悟的样子,也是相信了他奶奶的话吧,把有些刚弃的叶子又装进了袋子里。装满了袋子,那奶奶就起了身,拉着孙子的小手,孙子也牵着那大手,离开了那棵老树,孩子还不时回头看看,金色中确实没那两道影了,但仍是一片繁荣。

一阵风突然从西面吹来,刮飞了一片叶到了人行道上,孩子把小手从大手里拔了出来,又跑了回去,弯下腰把那叶子装进了袋子,那老人也笑着点点头,待孩子回来,又牵着那手,渐渐淡在秋日里了。

10年前秋日里的那两道影,今又在何处呢?



【城市笔记一米兰】 对比色的浪漫

文 / 挖糖罐的人

我喜欢米兰这座城市的组建和构成。每到访一座城市，我总是默默地在脑子里想象着这座城市的隐藏人格，多数时候以女人的形象。如果巴黎是脖子上系着黑色细丝带的优雅闺秀，马德里就是着及膝紧红裙的性感女郎，米兰则是身披麂皮流苏外套，合身皮短裙和高靴子的率性女孩，偶尔叼根烟过过瘾。麂皮温厚而奢华的质感形容米兰再好不过了——她的美自然是源于一派传统的，同时还有那么一丝野性，像所有意大利女郎脚下细长的高跟一样。

高跟鞋美是美，但要配上天仙般的连衣裙就落入俗套了。和这座城市的时尚第六感一样，米兰不会甘心于这样标准的美女装配。潜伏在米兰早晨最忙碌的地铁出口观察来来往往的人群，你会看到色泽奢丽的皮草和简约的白色球鞋配在一起，破洞牛仔褲和羊绒定制宽檐帽在看报纸的阿伯身上居然相得益彰，加州牛仔印花外套和红底黑绒高跟鞋挂于一身也能高级地性感起来。

米兰的时髦感讲究的是混搭的学问，是一种把绯闻报纸和神曲圣经拼贴在一起的“大不敬”，是横竖交叉的鲜明对比。在这里学习工作了六个月，我也渐渐染上了这座城市对比混搭的习惯。穿衣如此，生活上也相应。

冷色与暖色

一座城市的色调是能传递温度的。暖暖的城市比如西班牙南部的塞维利亚，终日不下的艳阳烤得少年们的皮肤变成漂亮的麦黄色。冷冷的城市好若纽约，就连在我待过的几个盛夏期间，暗红强瓦间细长的钢铁丝依然在微风中透着冰凉的光。

初来米兰，也许和大多数游客一样，我只看到了透彻的，明丽的，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蓝。蓝是

米兰哥特式大教堂顶端刺穿天空的颜色，是教堂广场边上埃马努埃莱二世拱廊文艺复兴式设计的一丝不苟，是游人们对脚下鸽子群的不屑一顾。

米兰的冷色调和她的亲法渊源有关。不止一次有人和我讨论道，米兰就像巴黎的孪生姐妹，把法式亮堂堂的公寓式建筑学得有模有样。的确，米兰近代的历史和法国紧密联系在一起，就连米兰老街坊咖啡店里看报纸的老奶奶，大多数也说得一口不赖的法语。二十世纪的法式风潮给米兰带来了一股意大利大陆少有的大气，在建筑上注入了巴黎城闻名的清新色彩。

但我偏爱的，还是米兰暖色的一面。在初秋，森皮奥内公园 (Parco Sempione) 的情侣们拿着啤酒和碎面包盘在软软的绿草上你喂我我喂你，亲吻个没完，栗色的头发缠绵在暖暖的夕阳中。每经过人家屋檐下，我也总喜欢探头看看里面的花草，看高高低低的盆栽在亮橙色或橘红色的墙面左右摇摆。每当我想要描述米兰的人们，首先浮现在我眼前的便是北意大利人特有的橘色金发，不卷不翘，很慵懒的样子。



宁静与骚动

意大利语中有一个很巧妙的词“equilibrio”，原意是物理中测重平衡的意思。在米兰，人们广泛地用这个平衡的概念来描述各种事物。她不爱他但他爱她，是失去了 equilibrio；你过去爱猫现在爱狗，这样不符合 equilibrio；“Equilibrio”不仅渗透在人们的日常言语中，也是形容米兰式生活的最佳修辞。

“现在我马上做，”在意大利人口中，大概是明天后天才执行的意思。时间概念在地中海的拉丁语言里，有着别样朦胧的义意。急躁的心境在他们看来，是于事无补的。一次搭乘火车到北部城镇，火车列长突然宣布车头坏了，大家请坐等大巴来接送。我马上开始问，十分钟，一个小时还是更久？列长说这得看大巴师傅吃午饭吃得快不快了。我气得几乎要跳起来，却被同行的女伴摁下

说，“你为什么这么急？我们可以到咖啡吧听听音乐，吃盘面条，时间很快就过去了。”我转头一看，满车的意大利人无不在嬉笑声中乐哈哈的样子，或聊电话，或打起了纸牌。

不过音乐一响起，这群宁静分子就开始躁动起来了。夏天米兰的音乐节和电影节，是我体验过最尽兴的群魔乱舞。不只是年轻人，还有推着婴儿车的夫妇，带着毛帽怕冷的老人家，手举着啤酒瓶，一顿一顿地跟着节拍。满公园的花格衬衫和草帽，让我似乎穿越时空来到了加州嬉皮扎堆的七十年代。



摩登与传统

在米兰，星期一是星期一该有的样子。踏踏响的高跟鞋在敞亮拥挤的地铁里不安定地做声，女人们急促地从包袋中拿出口红在到站前给自己画上鲜艳的微笑，西装笔挺的男人们齐刷刷地站上扶手电梯。意大利男人的发胶和他们擦的香水总是配合得很好，皮鞋也擦得干净。

值得一提的是米兰的星期天，它有我只在老电影里看到过的星期天有的样子。早上一壶慢火煮出的鲜咖啡，冰箱里奶奶从老家寄来的软芝士，楼下面包房刚刚才烤热的脆面包，菜市场来自市郊的纯正蜂蜜，星期天的早餐是至少两个小时的味觉沉淀。妻子从星期五晚上就开始腌制的酸菜快要到时候了，催促丈夫到楼下买来让意式粗米烩饭更入味的洋葱。吃是件人生大事：盘子和盘子间绝不能排序混乱，沙拉和面条绝不能同放一盘，最后一道序的甜品必须要用专门的小圆勺。饭饱睡足后，叮叮当当的闹钟声响起，妻子盘起头发，从衣橱里拿出打理得平整光鲜的皮外套。她配上流苏短裙，把头发烫卷，唇抹上暗紫色。

住在她家隔壁两个月后，直到她取下大墨镜和我打招呼，我才惊地发现原来我在地铁口默默崇拜的流苏牛仔女郎，和穿着睡衣催促丈夫买洋葱的少妇，是同一个女人。



这是一部影帝影后云集的电影，然而它是这么的普通，连海报都是两三笔带过。很多影评都写，这是一部反映当代香港青年的电影，然而我觉得它不这么狭隘。阿飞，很多地方都有，是你，也是我。

“我听别人说这世界上有一种鸟是没有脚的，它只能够一直地飞呀飞呀，飞累了就在风里面睡觉。

这种鸟一辈子只能下地一次，那一次就是它死亡的时候。”

阿飞不停地讲这个故事，没有脚的鸟，不能停止流浪。一开始会觉得莫名其妙，但最后你一定会明白，因为他叫阿飞。这只鸟就是他。他对别人这样讲，是希望别人明白，自己无法停下，更无法被依赖。原因有很多，寻找生母的愿望，变化无常的性格，随遇而安的生活，一切让他无法暂停，一旦停下来，就会失去生命的活力。

其实这部电影一直让我联想起其他两部电影，一部是詹姆斯·迪恩的《伊甸园之东》，另一部是哈维尔·多兰的《我杀了我妈妈》。前者的寻找生母，后者的俄狄浦斯情节，融合在一起，就是旭仔阿飞。

不得不说，张国荣在这部戏里的表演，很多应该是借鉴了詹姆斯·迪恩的演出，淡漠的表情，

忽冷忽热的态度，出其不意的动作，和深浅莫测的眼神，是令人心疼的反叛青年，在逆反的同时突出人性，让人产生共鸣并且喜爱。

“十六号，四月十六号。一九六零年四月十六号下午三点前的一分钟你和我在一起，因为你我会记住这一分钟。”

这句话被人讨论得最多，多半是因为这样的告白方式实在是浪漫且猎奇吧。其实这也是王家卫式的浪漫，普通的一分钟，普通的风梨罐头，因为某个人，被赋予了特殊的含义。他的意思就是：最普通的平凡的事物，会因为一些人而不普通不平凡。苏丽珍无疑是旭仔最爱的女人了，原因呢，或许他自己也不知道，只是，生命的最后一刻，他的确在想着她。

“要记得的，我永远都会记得。”

刘德华在最后问张国荣，你记不记得一九六零年四月十六号下午三点之前的一分钟，你在干什么。他这样回答。浪子的心里，其实留有所有的印记。就像杰克·凯鲁亚克一样，七年的浪荡生活，看似没有记载，而他全都记在心里，一个星期，就全都写出来。

这也是反转的魅力，是王家卫经常用的技巧。淡漠的黄药师背后的柔情似水，冷静的叶问背后的躁动之心，表面与内在总是不相符，这样才更加真实。正如平静的大海，永远深藏暗涌。

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一个人，疯狂而冷静，浪漫而狠心，依恋而记恨，骄傲而自暴自弃。或许，这就跟他自己讲的故事一样，只有结尾，没有开头。是宿命，赋予一个人随意对待另一个人的权利，由此，他也会如此对待其他的人。安逸长大的人无忧而平庸，孤独长大的人敏感而奇异，吸引他人而不自知。这就是宿命。

“以前我以为有一种鸟一开始就会飞，飞到死亡的那一天才落地。

其实它什么地方也没去过，那鸟一开始就已经死了。”



云中谁寄锦书来

文/结弦

今年四月底，导演薛晓路带着女神汤唯和帅气大叔吴秀波再次于大银幕上给观众上演了一场爱情故事。本片《北京遇上西雅图2：不二情书》虽然沿用了第一部的名字，但是却不是第一部剧情的延续，而是一个崭新的故事。整部电影情节围绕着男女主角间来往的书信展开，更是以一本《查令十字街84号》作为线索贯穿所有情节，

以纪念编剧家海莲·汉芙诞辰一百周年。与第一部相比，本片多了不少文艺范儿，不仅以书信的形式呈现主角的内心独白，并且多处引用了古诗文，确实为片中描写的爱情故事增添了几分古典式的浪漫色彩。

不过，这并不是《情书》里描写的少男少女纯真的初恋。经由缘分的巧合而成为笔友的两

人，一个是澳门赌场女公关，另一个是洛杉矶房产经纪人，都曾饱尝现实的残酷。连少年人都未必相信的如此柏拉图式的爱情发生在这样的两人身上，可信吗？不少观众都不免如此质疑，认为太过于矫情。

同样作为一个观众，我认为电影里蕴含的不仅仅是爱情，导演想要告诉我们的远不止这些。男女主角的爱情固然是本片的主旋律，但是除此之外，电影更想要向我们展现的是人的情感：乡愁，亲情，以及为生存而挣扎的无奈……每一个人物的存在都是向我们诠释何为感情，什么是爱。

影片中两位主人公都经历过生活的磨难，然而他们对待人生和爱情的态度却截然不同。从小在赌场长大的焦姣（汤唯饰）信奉“人生的机会就那么几步”。十五岁就能拿着砍刀向黑社会要回父亲的她早已看惯了人心冷漠。绝望透了就无所畏惧。她会头脑发热，她会孤注一掷，她就像觅食的海鸥，一次又一次寻死般地冲向海中，三度冲向她所以为对的爱情，结果自然是遍体鳞伤。而自幼离家只身一人在美国打拼的大牛（吴秀波饰）则选择将所有的心酸都藏在心里。他说：“爱情不过是荷尔蒙失调，就像感冒一样，因此失恋是常态”。生活令他学会了算计，他不相信任何人，也不相信所谓人与人的感情。就如他自己在信中写道，他像仙人掌一般用刺将周身包裹起来，护己，伤人。可是伤人之后，最疼的还是自己。长恨人心不如水，就这样，一个看不穿，一个悟太透，共同的只有心里如海般深沉的孤独。

同处于人生低谷的两人在机缘巧合之下同时将一本《查令十字街84号》送回“老家”伦敦，却意外地收到对方寄出的信件。“人生来就是孤独的，这就是世界”一颗孤独的心最需要的就是另一颗同样孤独的心。书成为了月老的红线，使两人成为了最熟悉的陌生人。就像焦姣在信中说的：“一个无聊的人能确认另一个无聊的人的存在，竟然是那么的充实”。人是很奇怪的，面对熟悉的面孔难以启齿，而面对陌生人虽有谨慎，却能流露真情。相互通信的两人有了可以倾诉心

中苦闷的对象，相互安慰，相互支持，互舐伤口。

信是千里之外的一双眼睛，它能注视人心，对方的不顺，对方的烦恼，对方的喜怒哀乐，都一一看在眼里，甚至成了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两人的爱情很像书中海莲与书店老板法兰克的爱情，鸿雁传书二十载，虽不曾见面，却早已在字里行间情愫暗生，互诉衷肠。不同于二十年不见面的海莲和法兰克，焦姣两人在书信莫名终止之时选择了到伦敦寻找对方，也发现了原来一直为他们相托锦书的青鸟是现居查令十字街84号的托马斯，因其离世而无法继续为他们交换信件。最终两人在查令十字街84号得以相见，得到爱情。

也许你会问，在这个快节奏的年代里，所谓的情书还有意义吗？托马斯的遗言大概是最好的回答：“等待一封信的时间，漫长地就像一整个人生，不过，慢一点又有什么关系？慢一点才能写出最优雅浪漫的话语，慢一点才能得到寻觅已久的爱情”。

正如导演薛晓路接受采访时所说，她是借着爱情的外壳写沧桑。整部电影还穿插著爷爷奶奶相濡以沫，向死而生的爱情；老夫妻两人客居美国对家乡的思念之情；大牛离家数十年终回国，与父母相拥而泣的亲情……电影通过描写爱情故事，展现角色的颠沛流离，迷茫无助，来给观众看一个个活着的人生。固然爱情贯穿着人类的历史，但人不是只靠爱情就能生活下去，爱与人生，应当是相辅相成的。若教眼底无离恨，不信人间有白头。正是电影表露出来的那些错综复杂的情感变化，才使得那一段虚幻得不真实的爱情看起来如此丰富饱满。

一千个读者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或许有人不喜影片支线太多掩盖主题，或许有人嗤笑尺素传情于现代的不可能，可是我们为何不能宽容一些，允许那小小的幻想存在呢？云中谁寄锦书来的等待，那一次次的忐忑不安，一次次的心跳加速，一次次的辗转反侧，又何尝不是最真挚的表白：我很想你，我喜欢你，你在哪里？

浅析《金陵十三钗》中的环境描写

文/张丹婷

文学作品中的自然，并不是纯粹的自然，而是经过作家艺术想象，艺术加工过的“人化了的自然”。所以说，文学的景象或意境并不是没有感情色彩的一块白板，而是充满着各种情态的“镜头”组合，作家创造的各种环境都用来衬托不同人物的性格特征，表现不同人物的生活变迁。而作品中的环境描写是否能出色地完成作家的写作意图便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作家写景的时机与写景的角度。严歌苓的《金陵十三钗》则以抗日过战争中最惨绝人寰的南京大屠杀为背景，讲述了几个不同社会群体的人物命运的跌宕起伏。她通过绝妙的时机与角度，以环境描写，或是外化人物的内心，或是预示故事的发展，从而把蕴蓄于作品之中的某种社会意义揭示出来。

严歌苓是一位十分细腻的作家，她在《金陵十三钗》中就以一个时间点高度集中地用不同角度的环境描写来反映了主角的所思所想。当戴涛与赵玉墨在钟楼幽会时，似乎更“自由的风”展示两人渴望自由的内心世界，而“坍塌的建筑物”、“焦黑”的民宅，与“不断响起的枪声”又在提醒人们这是一场屠城，而战争也尚未结束。此处景物描写涉及触觉，听觉与视觉，使二人心中片刻的宁静安然与城中残景以及紧张气氛形成强烈对比。而后，严歌苓又从想象的角度赋予了钟楼夜景更深的内涵：“假如此时此刻能听见香烟小贩带着小调的叫卖声，就证明城市起死回生了，他们可以从这里出去了。”一对情意相投的男女站在残破的钟楼上，这样的假想使一种生的欲望油然而生。此处描写在日本人闯入教堂残害中国士兵间的插叙中完成，其时机之妙就在于它使主人公内心的渴望与日本人的暴行形成强烈反差，从而展现出侵略战争对人性的摧残。

《金陵十三钗》以最佳的时机与角度，使环境描写能反映出人物的内心，从而暗示或是突出作品的主题。而同样是为主题服务，严歌苓也用了一些具有象征性的环境来预示人物的命运，深化小说的内涵。《金陵十三钗》中最具象征意义的便是妓女与女学生的居住环境。地下仓库与圣经工厂，这两个互相区隔的空间意象和其隐喻形式贯穿文本始终，成为小说人物身份建构的载体。从故事的一开始，女学生们就被安排在了“圣经工厂”，也就是教堂的阁楼上。这是一个神秘且神圣的地方，平常供学生们装订《圣经》所用，女学生们住在这儿实际上象征着她们纯洁，高贵的身份。与此相对，肆意闯入教堂的妓女们却只能委身于不见天日的地下仓库。通过对圣经工厂和地下仓库这两个不同住处环境的对比，我们不难看出这两种对立也是任务身份差别的象征。高与低——高贵与卑贱，明与暗——圣洁与肮脏，严歌苓通过在故事中不断提及阁楼与地窖，实际上从隐喻的角度写出了妓女与女学生的矛盾冲突，也为后来人物身份界限的渗透和冲突提供了前提。

苏联学者维哥斯基说过：“作家所以在他的小说中制造一条复杂的曲线，就是为了消除‘生活的混沌’，把它变成透明，把它从现实中剥离出来，就是为了把水变成酒，如艺术作品一向所做的那样。”的确如此，小说家的创作无非是为了反映自己对现实或某一时代的思考，以《金陵十三钗》为例，我们不难看出，作家们通过小说发出属于自己的声音，搅动着读者的灵魂，他们总会通过对时机与角度的完美掌控，或是外化人物内心，或是隐喻深刻内涵，并以此来最大化的地引起读者的共鸣。

MSSSUG《似水流年》杂志社2015—2016届编委会期待你的加入!

招新职务介绍及具体要求:



美编

主要职责: 参与期刊整体策划; 分栏目负责内容排版; 负责封一至封四的编辑; 负责策划、制作摄影或绘画栏目(如适用)。

报名条件: 有艺术方面的兴趣, 能够学习 PS 及 Indesign 等软件, 有创意, 责任心强。



文编

主要职责: 参与期刊整体策划; 负责征集、筛选、校对稿件及确定稿件所属栏目; 负责栏目策划及编辑。

报名条件: 有文字方面的兴趣, 关心校园文化, 关注社会, 责任心强。



记者

主要职责: 参与期刊整体策划; 负责采访栏目的前期策划、准备、采访及后期采访稿件整理。参与校对工作。

报名条件: 对与他人交流有热情, 对热点话题有敏感度, 责任心强。



摄影

主要职责: 负责封面背景图和内容插图的拍摄。

报名条件: 对摄影感兴趣, 有相关的摄影设备(单反相机等)。

如有摄影作品, 可附在报名邮件内, 题材不限。

(声明: 作品将只用做招新参考, 未经作者允许不会用作其他用途。)



宣传干事

主要职责: 参与期刊整体策划; 负责官方网站及人人帐户的管理; 负责宣传策划; 微信公众号平台管理。

报名条件: 熟悉社交网络, 责任心强。



市场干事

主要职责: 参与《似水流年》杂志整体策划; 负责赞助及对外联络事宜。

报名条件: 性格外向, 会讲广东话。

报名表单链接 <https://goo.gl/forms/j37RTyUJkby7tuik1>
或扫描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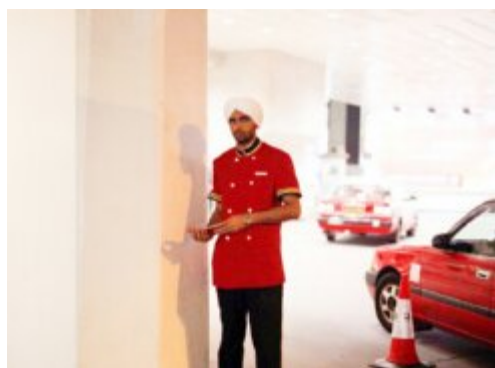
* 有意向报名者请在9月4日或以前戳上方网址链接或扫描二维码或将以下信息发送至 贾贺: hjiaaa@connect.ust.hk

姓名; 年级; 性别; ITSC; 手机; 申请职务; 所在学院

如有疑问及建议, 请至邮件 贾贺: hjiaaa@connect.ust.hk



摄影 /
傅哲飞



十五辑·结

2016.8

